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4月24日在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金石路37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勇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五、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

七、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财务报告审计单位的议案”；

八、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宜的议案”。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